



關閉

字體大小: 大 中 小

教育局公告:218970:	
公告單位:輔諮中心	公告人:李靜芳
公告期間:2023/06/01~2023/06/12	發佈日:2023/06/01 17:38:47
簽收:準時簽收 簽收狀況 列印	公文文號:無
附件: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調用教師處理原則107.4.26修正.pdf 112學年輔導諮商中心公告徵才報名表.ods	
標題:本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熱情邀請學校教師加入三級輔導工作團隊。	
1. 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調用教師處理原則」辦理。 2. 應徵資格： ● 本局所屬各級學校編制內現職專任教師。 ● 實際擔任教學工作3年以上。 ● 近3年內成績考核均為四條一款(甲等)。 3. 調用時間：自112年8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公假調用本局。 4. 工作地點：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北區成功國中)。 5.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網址：http://cs.tn.edu.tw/ 6. 工作項目：學生輔導相關業務。 7. 調用人數：數名。 8. 報名方式：有意者請填具附件之報名表，完成核章後掃描成PDF 檔，於112年6月12日(一)前逕以電子檔(含ODS檔及PDF檔)寄至承辦人李靜芳tnsccm@gmail.com，本中心將個別通知面試事宜。倘資料及資格不符者，恕不通知面試。 9. 檢附112學年度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調用教師公開徵才報名表、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調用教師處理原則。	
瀏覽人數:699	
受文單位: 公立國小 、 公立國中 (含市立高中)	

本公告瀏覽規則

對象 瀏覽 下載

教育人員 X X

一般民眾 X X